**附件1**

**113年度新北市政府委託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辦理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　　 名 |  | 編號 |  (免填) | 實貼照片1張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出生日期 | 民國 　 年 　月 　 日 |
| 聯絡電話 | 家 | （　）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
| 公 | （　） | 行動電話 |  |
| 電子信箱 |  | Line ID |  |
| 服務機構 |  | 職 稱 |  |
| 學校科系 |  | 學 歷 | □高中/職 □專科/大學 □碩士□博士 |
| 通訊地址 | □□□ |
| 重要規定事項 | 一、為確保您的權益，請詳閱簡章內相關規定。二、各班次非學分班，故不授予學位證書，欲取得學位應經各類入學考試通過後依規定辦理。三、學員之學雜費收費、退費基準及使用校內設備等權利義務事項，請於報名前詳閱。如經報名後均依相關規定辦理。本課程無法轉班、保留。四、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十七條，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申請退費，依查備公告方式辦理書面申請。五、本人證明上述所填資料及提供之佐證文件皆與事實相符，如有偽造或不實情事，則自願放棄受訓資格並自負法律責任，特此簽名以示負責。 簽名 :  |
| 報名班別 | 113年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(托嬰中心)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| 經手人 | 資格審查 | 註冊章 |
|  |  |  |

**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(托嬰中心)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報名表**

身分證及保母人員技術士證影本黏貼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身份證影本(正面) | 身份證影本(反面) |
| 保母人員技術士影本(正面) | 保母人員技術士影本(正面) |